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2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应收账款回款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与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及郑州比克电池有限公司（以下合称“比克电池”）于2019年11月2日就应收款项签署付款协议，约定比克电池至2019年12月15日向公司支付一期及二期还款共计7,020.75万元。截至2019年12月15日，比克电池已累计向公司支付银行承兑汇票800.00万元，以及建信融通融信签收凭证350.00万元，未能按期、足额支付一期及二期还款。

2、截至2019年12月15日，公司对比克电池的应收账款为19,947.06万元，以及银行承兑汇票810.00万元、建信融通融信签收凭证350.00万元。鉴于比克电池未能足额支付一期及二期还款，双方正积极协商切实可行的债务解决方案，公司拟对比克电池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比例提高至40%，增加计提1,014.85万元坏账准备，累计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8,118.83万元。

3、上述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金额将直接影响公司当期损益，较此前按照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减少公司当年净利润5,704.44万元。公司后续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比克电池经营状况及偿付能力等因素综合评估，足额计提比克电池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如进行全额计提，将导致公司2019年净利润大幅下降甚至可能出现亏损，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应的投资风险；未来如果比克电池偿付相关款项，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减少所计提坏账准备。

4、鉴于其他部分供应商已对比克电池采取诉讼保全措施，为保障公司债权利益，公司已就比克电池应收款项提起诉讼并获得法院受理，尚未开庭，所提起财产保全申请已获法院裁定支持。由于公司可能不是第一顺位保全人，存在财产

保全价值无法覆盖诉讼金额的风险。

公司于2019年11月7日披露了关于对比克电池部分应收票据未能到期兑付事项的风险提示公告，相关商业承兑汇票金额已转为应收账款。公司与比克电池于2019年11月2日就应收款项签署付款协议，约定比克电池将至2019年12月15日向公司支付一期及二期还款合计7,020.75万元。截至2019年12月15日，公司对比克电池的应收账款为19,947.06万元，以及银行承兑汇票810.00万元、建信融通融信签收凭证350.00万元，无商业承兑汇票。现将公司对比克电池的应收款项回款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比克电池应收款项回款进展情况

签署付款协议后至2019年12月15日，比克电池已累计向公司支付银行承兑汇票800.00万元、建信融通融信签收凭证350.00万元（以下称“融信凭证”），未能按期、足额支付一期及二期还款。

根据比克电池于2019年11月12日所发布声明，其未能如约付清供应商货款主要是受其部分下游整车厂商客户未付货款影响，目前面临着一定的现金流压力，并正与下游客户积极磋商，对涉及债权进行了法律措施保障；同时，比克电池已公开表示，将积极协调推动整车厂商回款，回款后会向供应商实施兑付，并将与相关各方制定付款解决方案和经营性资金补充方案。目前，公司与比克电池正在积极协商切实可行的债务解决方案。

鉴于其他部分供应商已对比克电池采取诉讼保全措施，为保障公司债权利益，子公司湖北容百锂电材料有限公司已就比克电池截至2019年11月20日所欠19,974.77万元货款提起诉讼并获得法院受理，尚未开庭，同时所提起的19,423.95万元财产保全申请已获法院裁定支持。由于公司可能不是第一顺位保全人，存在财产保全价值无法覆盖诉讼金额的风险。该诉讼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6日披露的《关于应收账款相关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二、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19年12月15日，公司对比克电池的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余额合计21,107.06万元，其中应收账款19,947.06万元、银行承兑汇票810.00万元、建信融通融信签收凭证350.00万元。鉴于比克电池未能足额支付一期及二期还款，

并考虑其目前生产经营在持续开展中，双方正积极协商切实可行的债务解决方案，公司将比克电池应收款项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比例提高至 40%，增加计提 1,014.85 万元坏账准备，累计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118.83 万元。其中，由于上述融信凭证出具方不承诺或保证到期兑付，公司对相关金额继续按 40%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后续将根据贴现或到期兑付情况进行相应账务处理。

公司后续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比克电池经营状况及偿付能力等因素综合评估，足额计提比克电池应收账款相关减值损失；如进行全额计提，将导致公司 2019 年净利润大幅下降甚至可能出现亏损，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应的投资风险。目前，比克电池生产经营在持续开展中，尤其在数码与电动工具业务领域，并积极向下游整车厂商欠款客户催收货款；未来，如果比克电池偿付相关款项，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相应减少所计提坏账准备。

上述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金额将直接影响公司当期损益，较此前按照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减少公司当年净利润 5,704.44 万元。近几个月来，受我国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退坡、汽车行业整体销售状况不佳的影响，部分动力电池厂商的资金周转存在一定压力。由于公司定位于高能量密度动力电池的高镍三元正极材料产品，客户结构调整，2019 年前三季度产品销售收入保持了较快增长，产能利用率处于较高水平。比克电池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存在一定风险，但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正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相关应收账款风险因素提示说明

1、鉴于比克电池未能按约定足额支付一期及二期还款，虽双方正在积极协商切实可行的债务解决方案，公司存在比克电池后续还款计划无法按期、足额执行的风险。

2、公司为保障相关债权利益，已向法院提起诉讼保全并获得裁定支持，但由于可能不是第一顺位保全人，存在财产保全价值无法覆盖诉讼金额的风险。

3、公司已对比克电池应收账款增加计提坏账准备，后续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比克电池经营状况及偿付能力等因素综合评估，足额计提比克电池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如进行全额计提，将导致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大幅下降甚至可能出现亏损，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应的投资风险。

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对比克电池应收账款的回款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2 月 16 日